

证券代码：001339

证券简称：智微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82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现场出席5名，通讯出席2名（独立董事詹伟哉先生和彭钦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），董事长袁微微女士主持会议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审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公司董事会成员认真审核了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3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1 日